

今日视点

“过度医疗”缘何久治难除

□张海英

【新闻背景】卫生部门要求降低“用药收入比重”，一些公立医院就提高“设备检查收入比重”。济南某公司一个副总经理曾因心梗住院，接受支架治疗手术，先后被放进7个支架，前后花费十几万元。一个心血管病人被放7个支架，血管成了“钢铁长城”——“过度医疗”久治难除，而且还不断花样翻新。有专家指出“支架放3个以上就失去临床意义，放7个纯粹变成卖支架”。(本报昨日 B05 版报道)

发改委之前曾披露，一年我国输液用了104亿瓶，相当于13亿人口每个人输了8瓶液，远远高于国际上每人2.5瓶~3.3瓶的水平，这是过度用药的典型例子。为此，新医改提出通过医药分离来“治疗”以药养医的弊病。在“以药养医”这一“顽疾”尚未治愈的情况下，“过度检查”、“过度植入”等现象又接踵而至。

一个心血管病人被植入7个支架，是“过度植入”的样本。植入性医疗器械包——不管患者需要不需要植入、植入几个医疗器械，反正能植多少就植多少，这哪里是治病？

当然，诸如此类的“过度用药”、“过度植入”等问题，恐怕不

是哪家医院的特有行为，很可能具有一定的普遍性。因此，只谴责某家医院道德沦丧恐怕起不到多少作用，而是要从根上来“治病”，需要新一轮医改开出“药方”。某医院人士提出的建议是：“只有医生和医院不再从药品和大型设备检查上谋利，‘过度医疗’才能真正遏制。”

这几乎是人人皆知的办法，但在现实中如何操作恐怕是个难题。难道说，像医药分离一样，让医生与检查、植入也分离吗？医药分离之后，患者可以到社会上的药店去买药；如果医生与检查、植入也搞分离，难道也要患者到社会上去找医疗设备检查、化验吗？这听上去似乎不大现实。

但面对源源不断的“过度XX”，我们该怎么办呢？显然，照搬医药分离的做法是不行的。笔者注意到，针对过度检查，在我国新修订的《侵权责任法》中，第六十三条明确规定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不得违反诊疗规范实施不必要的检查。这意味着，患者可拒绝为医院的“过度检查”埋单。

不过要意识到，面对“过度XX”现象，我们的相关治理方案似乎显得有些散乱，如在新医改方案中，规范的是“过度用药”；在某些法律中，针对的是“过度检查”；

还有的没有针对性治理措施，如“过度植入”等。

对此，笔者认为，治理“过度XX”，重罚是必不可少的手段之

一，同时，监管者应及时揭露医疗领域丑恶行径，另外，有关部门应拿出统一的治理方案，将其纳入法治轨道，依法予以整治。



驱动

新华社记者 崔莹 作

平心而论

提拔干部问家人更要问群众

□刘楚汉

【新闻背景】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县委日前出台《科级领导干部德的考核评价办法(试行)》，提拔干部先征求其父母、邻居甚至小区物管意见。截至17日，彭山已有5名干部通过此项考核，其中一名干部因不爱做家务被扣两分。(本报昨日 B03 版报道)

提拔官员先问家人意见，是对干部考核的范围拓展和延伸，其内在逻辑设计也很明显。试想，一个

不孝敬父母、不尊重家人抑或连家庭事务都处理不好的人，又如何能在单位团结和带领大家，做好工作呢？事实上，把家人意见纳入干部考核，并不是彭山的独创。河北魏县早在2008年就曾提出“德孝治县”理念，规定干部升迁“首先要有父母德孝证明，无德不孝一律不考虑”。

不过，考察家人意见并对“不孝”一票否决，其实隐含着前提，那就是家人的意见是客观的、是实事求是的。然而实际上，这样

的前提是否成立，明显值得商榷。很多贪官落马，不都曝出受贿“夫妻店”的存在吗？在家庭成员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现实下，面对提拔考察，家人多半会竭尽全力以求其升迁，又怎会主动言其不是呢？

官员的权力来自人民，服务于人民，权力的公共属性决定了对权力的考核应该着眼于公德而非私德，决定了对官员的考核应该问计于群众而非仅仅局限于家人。官员在家的表现，说到底属于私人品质范畴，不能等同于他的工作能

力和表现。

提拔官员问家人的初衷是良好的，操作得当也未必要全部否定。但是具体到落实中，必须清醒地看到家人意见中的误区，加以有效甄别。尤其重要的是，不能因为家人意见的纳入而忽略了群众意见这个根本。对官员的监督、考核，说到底只能归结于制度和群众的力量，这是由公权的性质所决定的。这也意味着，即便是家人意见本身，也应该公开透明，主动接受群众的监督。

新华时评

文物保护必须依法行事

□新华社记者 李代祥 陆波岸

近日，“维修性拆除”余音未了，“保护性拆除”再添波澜。尽管有关方面回应称的确是保护文物，但相关行为引来如此巨大的争议，充分说明文物保护必须依法行事。

公众对这几起事件的反应如此强烈，正是源于文物保护所面对的沉痛现实。据2011年底国家文物局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统计结果，全国登记的不可移动文物总量

当中，新发现登记不可移动文物总量为53.6万余处，但其中约4.4万处已经消失。

我国文物保护法对文物的保护和修缮等都有非常严格的规定，明确指出“一切机关、组织和个人都有依法保护文物的义务”。对不可移动文物更是专门列出一章作了详细规定，诸如文物周边环境、附近场所的施工、文物自身的修缮等，都规定得明确而具体。从程序方面看，即便是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修缮，也必须报相应部门批

准，并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的相关单位承担。

从近期屡屡发生的文物损毁事件来看，尽管文物部门要求有关建设单位调整方案，确保具有历史价值的建筑物得到保留，但这些地方仍被变成一片瓦砾，充分说明现实中诸多“保护文物”行为，往往偏离了文物保护法规。在这样的大环境下，即便真正出于保护目的而实施“保护性拆除”，也难免引起公众猜疑。

一些地方文物屡遭破坏，与违

法违规的成本过低有关。根据文物保护法的规定，擅自迁移、拆除不可移动文物等行为，并造成文物破坏等严重后果的，也只是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款。这样的处罚力度，在当今条件下显然难以起到惩戒作用。

文物是历史和文化的载体，是国家民族的共同财富，保护好文物是我们的责任。法治社会一切活动都要依法进行，保护文物同样如此。“事出有因”而又“毫无法律依据”的行为不能再发生了。

掷地有声

“年轻人出门不只是为了赚钱，良心比面子、比金钱重要得多，连亲生父亲都这样对待，赚再多的钱最后都会众叛亲离。”

——据《广州日报》近日报道，因攒钱不多，打工仔阿华两年未见家人，其父感到十分伤心

“我想把它存起来，假如存到了50万，我就可以用来投资。先把几十万用来买房子，再拿几万找工作，剩下的用来养活家里人。”

——广州先烈东小学一年级学生江之洋规划压岁钱用途

“老向生活太艰辛了，有时我们会为他送点水，他自己不会做饭，夏天用个破锅煮点棒子粒吃，有时捡点野地里的方瓜煮煮，他一分钱都恨不得掰成好几份花，舍不得买馒头就饿着肚子。”

——据《齐鲁晚报》报道，在滨州市打工的向境仁4年来为一个口头承诺看守工地未得分文

“中国孩子做题数一数二，但在团队和礼仪方面和国外参赛队还有差距。在中外学生互换礼物时，外国小朋友送上了精心准备的水杯、笔，中国孩子没有准备，只好临时拿出人民币送给外国小朋友。”

——2012世界奥林匹克数学竞赛中国孩子包揽10金，奥数中国区总教练郭红兵谈选手表现

“我是从小在市场里长大的，去年终于在网上开起了自己的店。义乌市场里有几百万种商品，各国采购商来来往往，网购就像给传统市场打开了新的一扇门，肯定会成为小商品走出义乌、走向国门的新渠道。”

——24岁的义乌“商二代”王天明

“20多年前我的工资是36元，国家班主任津贴是15元，现在我的工资是3200多元了，涨了近百倍。国家班主任津贴还是停留在15元。国家班主任津贴没有涨，工作压力倒是更大了。”

——济南一中设“班主任节”，该校50岁的教师许君对此感到欣慰

“现在我们就担心，如果我们走了，他该怎么办，谁来照顾他。我们就希望能够比儿子多活一天，把儿子送走了，我们才能安心地走。”

——据《齐鲁晚报》报道，山东单县七旬夫妇吴德俊、杨爱云照顾残疾儿子已42年

“国家标准只是最低限制，有些普通漆也会远远低于国家标准值。甚至于儿童漆，国家现在也没有标准，打着‘儿童漆’的指标，它也可能低于国家现在的标准值，至于低到什么程度也没有界定。”

——国家环保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特聘专家董金狮谈高价“儿童漆”效果

欢迎投稿

我们的联系方式：登录洛阳网(www.lyd.com.cn)点击“文字投稿”；电子信箱：lywbpl@tom.com；信寄新区报业大厦《洛阳晚报·今日时评》版。